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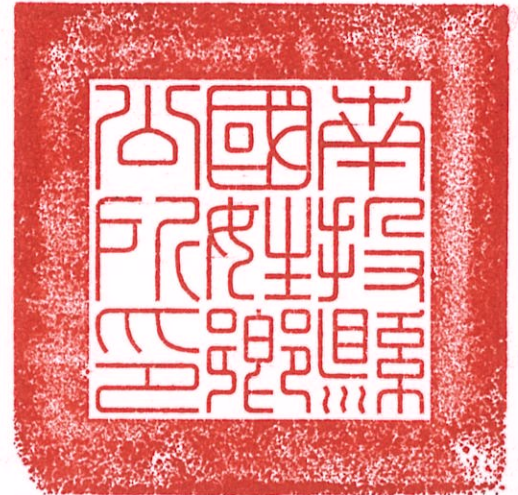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國鄉社字第1130014203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制定「南投縣國姓鄉喪葬慰問金發放辦法」，並自發布日施行。

依據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7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制定「南投縣國姓鄉喪葬慰問金發放辦法」，並自發布日施行。

鄉長邱美玲